

領 據

本人依據「交通部觀光局補貼導遊及領隊人員生計費用實施要點」，茲領到貴局核撥之補貼款項合計新臺幣三萬元整。

此致

交通部觀光局

申請人（簽名或蓋章）：

身分證/護照號碼：

聯絡電話：

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